

镇康县公安局文件

镇政公安字〔2018〕150号

镇康县公安局关于对镇康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代表第118号建议的答复函

高云翔、李国良代表：

你们在镇康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酸格林村民落户需要做亲子鉴定问题的建议》，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高度重视，责任落实到位。针对代表建议涉及的内容，为提高办理答复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高办理质量。县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在制定下发《镇康县公安局关于印发全面做好县人大十七届二次会议代表建设和县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任务分解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明确将该建议移交勐捧边防派出所主办，并转发至治安大队配合办理，确保承办责任落实到位。

二、深入调研，规范落户问题。针对人大代表提出的落户需要做亲子鉴定等问题，此问题涉及中国公民和中国公民，中国公

民和外籍公民所生子女的落户问题，根据云南省公安厅云公治复（2013）182号文件《关于印发云南省公安机关户籍业务办理工作规范的通知》、《临沧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户口登记和规范户籍业务办理工作的通知》、《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沧市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临沧市公安局解决户口人员登记落户实施细则》的通知》文件要求。一是新生儿（包括超计划生育、非婚生育的婴儿）应在出生后30日内，申报出生登记。二是我县农村村民大多数无证非婚生育《无结婚证》，子女不在医疗机构出生无《出生医学证明》，特别是边境沿线边民由为突出，调查子女出生情况困难，为保障落户子女的权益和准确性，现在全县子女落户都按省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要求来办理，村委会的证明和派出所的调查材料可以作为参考材料，确实没有亲子DNA鉴定认定母（父）子（女）关系可靠、准确。三是DNA亲子鉴定现在我市备案有资质的有云南永鼎司法鉴定中心、新基因格司法鉴定中心、玉溪明镜鉴定中心、云南司法鉴定中心、昆明医科大鉴定中心、云南现代司法鉴定所六家，公安机关在受理鉴定过程中只开具委托鉴定表，不收取群众任何费用，群众可自由选择鉴定机构，鉴定机构明码收费，费用一人950元---1050元之间，目前进驻我县鉴定机构的有新基因格司法鉴定中心点（南伞镇西门桥路口），群众可根据个人情况进行选择。

三、多措并举，狠抓放管服改革。

全面落实及推进《云南省公安机关三十五项便民利民措施》、《云南省公安机关服务群众提升效能 22 条措施》和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全力推进全县公安机关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镇康县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三十五项”和“22 条”措施，确保为民服务工作落地生根。二是简化办事流程，做好便民利民服务；积极拓展“互联网+公安”新模式，通过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向社会发布公告、服务指南等信息，实现公安机关管理服务事项一网受理、一站办结，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三是开展延时办公服务。交警、出入境、派出所对外服务窗口每周六、周日均为群众提供半天延时服务，周一至周五提供按需延时服务，派出所服务窗口在赶集日为群众提供全天候办公服务。四是深化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加快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进程；目前，我县总人口 182952 人，城镇人口 20867 人，乡村人口 162085 人，城镇化率为 11.4%。五是大力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工作。共办理无户口人员登记落户 1403 人，其中，不符合计划生育的 25 人，未办理出生医学证明的 1100 人，农村婚姻嫁娶户口被取消的 73 人，与外国人通婚或无国籍人员 156 人，其他 50 人。六是抓好户籍窗口精细化服务管理，深入实施居民身份证“三项制度”，全面开展跨省异地办理居民身份证工作，期间，共为 272 名群众异地办理了身份证，让便民利民措施惠及广大群众；五是深入持久地开展户口清理整顿工作。针对户口登记不规范、迁出未注销原籍、“一人多户”的“历史成因”，持续开展户口清理整

顿攻坚战，期间，注销户口 125 人，共删除重复户口 72 人，更正民族成分 11 人，更正出生日期 6 人，共清理冒办理他人户口 14 个，纠正户口登记项目差错 25 项。

感谢你们对公安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人大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反馈。



报：县人民政府

送：人大选联工委，高云祥、李国良代表。（共印6份）

镇康县公安局

2018年8月24日印制
